

证券代码：603059

证券简称：倍加洁

公告编号：2018-005

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3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》和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。上述议案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如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、备案等手续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变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[2018]253号”《关于核准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核准，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3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2,000万股，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6,000万元变更为8,000万元，公司股份总数由6,000万股变更为8,000万股，公司类型由“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）”变更为“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”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6年修订）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年修订）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实际情况，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了如下修改：

序号	修改前	修改后
1	第三条 公司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	第三条 公司于2018年2月2日经中

	日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【】股，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。	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,000 万股，于 2018 年 3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。
2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【】万元整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,000 万元整。
3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【】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,00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4	第二百条 本章程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，自公司股票于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对各方具有约束力。	第二百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施行，修改亦同。

本次修改后的《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施行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予以披露，现行的《公司章程》同时废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21 日